

莘诚代办北京律所税务清算手续 一站式律所注销服务

产品名称	莘诚代办北京律所税务清算手续 一站式律所注销服务
公司名称	北京莘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价格	1000.00/个
规格参数	品牌:莘诚 服务优势:办理不成功,全额退款 服务地区:全北京各区
公司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现代城C座806
联系电话	13161973589 17801094131

产品详情

财务清算流程

莘诚代办北京注销律所专业快速注销律所,无隐含收费,公司注销2000起.北京注销律所?专业办理北京律所注销,1对1服务,不成功退全款。

办理律所注销税务登记需：先办税务清算手续

1. 先到主管税务所办理结税、结票和收缴税务证件等纳税清算手续。应携带证件和提供资料如下：

税务登记证正、副本 购领发票凭证 公章和财务章 用于结清纳税款、费、滞纳金、罚款和缴销发票等资料 其他有关税务证件、资料

2.持税务所开具的已加盖税务所公章和纳税人公章的《纳税清算表》，到税务登记机关（征管法制科和纳税服务所）办理注销税务登记手续。

3.税务登记机关审核《纳税清算表》后加盖公章，即为办完注销税务登记手续。

4.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因住所、经营地点变动需要改变税务登记机关的，凭《纳税清算表》到迁达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开业税务登记。

税务登记变更、注销时发票的缴销

用票人税务登记变更、注销时，须办理发票缴销事宜。

（一）缴销登记

用票人领取并填写《发票缴销登记表》，同时须提交下列资料：

- 1、《发票领购簿》及《发票领、用、存月报表》；
- 2、未用完的发票或尚未使用的发票；
- 3、已开具的发票存根。

（二）审查办理

受理用票人的缴销登记后,应当场审查其提交的资料是否真实、准确、完整，同时向用票人开具《发票业务受理回执单》。并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下列内容进行审查：

- 1、《发票缴销登记表》填写是否真实；
- 2、未使用的空白发票及发票存根数量是否与《发票领购簿》和《发票领、用、存月报表》相一致；
- 3、未使用的空白发票是否缺联、断号；
- 4、开具的发票是否规范,开具金额是否与《发票领、用、存月报表》相一致；
- 5、其他需要审查的内容。

在审查过程中发现用票人有发票违法、违规行为的,应在审查期限内按规定的程序和权限进行处理或向发票检查环节移送处理。

（三）缴销处理

- 1、税务登记变更时的缴销处理

(1) 收缴用票人旧的《发票领购簿》、发票专用章，对未用完的发票进行剪角作废并加盖消号章。

(2) 在发票综合管理信息系统中录入剪角作废发票的信息, 打印《发票消号登记表》，交用票

人签字确认后，退还发票存根或剪角发票及《发票消号登记表》第二联给用票人。

(3) 在《发票缴销登记表》中签章后交用票人，用票人凭《发票缴销登记表》（FP028）到发票发售岗重新申请领购发票和《发票领购簿》。

2、税务登记注销时的缴销处理

(1) 收缴用票人的《发票领购簿》、发票专用章；

(2) 根据用票人提供的《发票领购簿》核对发票存根的保存情况，对未使用完的发票在审查无误后剪角作废并加盖消号章。

(3) 在发票综合管理信息系统中录入剪角作废的发票信息。打印《发票消号登记表》，交用票人签字确认后，退还发票存根或剪角发票及《发票消号登记表》第二联给用票人。

(4) 在《发票缴销登记表》（FP028）及《注销税务登记申请决定表》中做出意见，签章后交用票人。

税控器正常注销流程

1、纳税人在本企业税控机上做“停机报数”操作，完成后持IC卡到纳税服务所报数。

2、纳税服务所读取纳税人IC卡数据。

3、纳税人到主管税务所上缴税控密码器和IC卡，主管税务所在“税控安全管理系统”内核对相关数据无误后辅导纳税人填写《税控安全设备注销申请表》并签署意见。

如您对律所注销还有其他疑问，欢迎您来电/微信咨询。

